

高铁沿线环境督导及专项检查费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为扎实推进高铁沿线环境安全隐患整治，需要投入由第三方提供的整治安全隐患技术指导费、检验检测费以及整治工程费、房屋拆迁补偿费、涉迁人员临时安置费、青苗补偿费等相关费用。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交通运输部等单位关于加强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21〕49号）“地方人民政府承担属地治理责任，完善工作机制，明确层级责任，保障经费投入，统一协调做好本地区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交通运输领域省级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府办〔2020〕17号）“二（四）3（3）其他事项。市县承担铁路沿线（红线外）环境污染治理和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整治，除国家铁路和国家铁路运输企业实际管理的合资铁路外的其他铁路的安全保卫职责。市县承担支付责任”的规定。我局作为全市高铁沿线环境安全隐患整治工作的牵头单位，在数字财政系统申请了185.84万元作为高铁沿线环境督导及专项检查费，并通过市级财政部门审核，具体费用明细包括：高铁沿线环境安全隐

患整治费用 180 万元；高铁沿线环境督导及专项检查费 3.84 万元；高铁沿线环境安全宣传、常态长效的机制建立及落实铁地“双段长”责任制等后续费用 2 万元。

资金调整情况：因高铁沿线环境安全隐患的发生具有不确定性、不可预见性，无法准确估算高铁沿线环境安全隐患整治费用，且部分安全隐患点位（如乱堆乱放、硬漂浮物）已由权属人整改完毕，2022 年结余整治经费 69.28399 万元，已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退回至市级财政。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等级为优秀，得分 98.13 分。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高铁沿线环境督导及专项检查项目，年初预算为 185.84 万元，退回市级财政 69.28399 万元，实际支出 116.30601 万元，完成支出率 99.79%。其中，主要用于支付高铁沿线环境安全隐患整治费用 111.09561 万元；高铁沿线环境安全保护宣传材料印刷费 5.1204 万元；高铁沿线环境督导检查差旅费 0.09 万元。

2.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产出指标完成度：

（1）解除高铁沿线环境安全隐患比例。2022 年，全市新发现高铁沿线环境安全隐患 46 处（其中路外危树 25 处、

硬质漂浮物 15 处、地质灾害 4 处、乱堆乱放 2 处), 目前已完成整治并通过高铁部门验收的隐患点位共 42 处。连江口镇及横石塘镇共 3 处地质灾害隐患因发现时间均在 2022 年下半年, 且整治项目施工工期较长, 目前尚未完工; 沙口镇 1 处地质灾害隐患因整治责任主体未明确, 目前尚未动工。解除高铁沿线环境安全隐患的比例在 90%-100%之间, 扣除该绩效指标一半分值, 得 1.875 分。

(2) 资金支出率。高铁沿线环境督导及专项检查项目, 年初预算为 185.84 万元, 退回市级财政 69.28399 万元, 实际支出 116.30601 万元, 完成支出率 99.79%, 资金支出率未超过 100%, 得分为满分。

(3) 高铁沿线环境安全隐患整治经费覆盖的镇(街)数量。我市高铁线路经过 11 个镇(街), 2022 年支持高铁沿线环境安全隐患整治费用共 111.09561 万元, 涉及 8 个镇(街): 清城区东城街 6.5 万元、源潭镇 17.9 万元、飞来峡镇 9.7439 万元、龙塘镇 4 万元; 英德市英城街 39.6018 万元、沙口镇 0.15 万元、英红镇 30.5585 万元、连江口镇 2.64136 万元。清城区洲心街及英德市黎溪镇未发现高铁沿线环境安全隐患, 横石塘镇 2 处地质灾害隐患由属地政府其他经费负担, 支出的高铁沿线环境安全隐患整治经费覆盖 8 个镇(街), 得分为满分。

(4) 开展高铁沿线环境督导及专项检查次数。2020 年,

我局组织开展排查整治次数为 6 次，超过 4 次的计划，得分为满分。

满意度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按照工作要求，我局随机向市民进行问卷调查，据调查结果显示：95.65%的市民对本地总体的高铁沿线环境表示满意，4.35%的市民表示比较满意，无不太满意或不满意结果。满意度为 95.65%，超过 90%的目标值，得分为满分。

三、改进意见

1、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

2、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绩效考评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水平和效率。